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或《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安邮电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西安邮电大学 2022 年毕业生宿舍粉刷油漆及地砖修补工程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

1. 西安邮电大学 2022 年毕业生宿舍粉刷油漆及地砖修补工程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陕西东尚阳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、监狱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、监狱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东尚阳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7 月 15 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及监狱企业可不填报。

